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诺其”）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纪立军先生函告，获悉纪立军先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与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业务，上述业务所涉及的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纪立军	是	520	2017-11-14	2018-11-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8%	个人融资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纪立军	是	396	2016-11-15	2017-11-15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

注：2017年4月28日，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纪立军先生的质押股份数量由330万股增加至396万股。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纪立军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7,159,7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28%。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纪立军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

为118,083,7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2.6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01%。

二、备查文件

- 1、股权质押登记证明、到期购回文件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